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鉴于参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的公司 502,57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的表决权，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其持有的公司 502,57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所对应的表决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浪环境”）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 2026 年 1 月 12 日 14:30 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份额分担及还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持有公司股份 99,481,25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86%）的股东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苏环保”）递交的《关于提请增加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份额分担及还款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一并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经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新苏环保持有本公司 29.86%的股份，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会职权范围，且提案时间、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1 月 12 日 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07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1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因本次审议的提案 2 涉及关联交易，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根据《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鉴于参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的公司 502,57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的表决权，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其持有的公司 502,57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所对应的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2 月 27 日和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 202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份额分担及还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2、上述提案 1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2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8 日（8:3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 2020 号 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上资料请于 2026 年 1 月 8 日下午 5 点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事务部详情信息如下：

收件人：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 2020 号

邮政编码：214128

传真号码：0510-85183412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崇标、陈静

电话：0510-85183412

传真：0510-85183412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 2020 号

5、注意事项

①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签到手续。

②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385”，投票简称为“雪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2 日 9:15-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 人 / 本单位 (委托人) 特委托 _____ 先生 / 女士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理本人 / 本单位出席该次会议, 授权该代理人按照本人 / 本单位指定的表决意见进行提案表决 (提案表决意见表详见附表), 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 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份额分担及还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说明: 1、对非累积投票提案进行表决时, 请在表决意见选择项下打 “√”, 多选或者不填表示弃权。2、如股东没有具体指示, 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营业执照编号):

股东账号:

持股性质与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